

新北市政府交通局 函

地址：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10樓
承辦人：嚴文琪
電話：(02)29702960 分機8503
傳真：(02)29701185
電子信箱：AF3633@ntpc.gov.tw



104

臺北市中山區合江街53號4樓

受文者：中華民國立體停車場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12月2日
發文字號：北交停字第103229332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局辦理「中和區民樂立體停車場暨中和地政事務所及稅捐稽徵處中和分處地下停車場營運移轉案」（案件編號[1031031-001]，第1次公告）預計於103年12月3日至103年12月30日辦理公告招商，詳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一、本案相關招商資訊，請參閱財政部推動促參司民間參與公共建設資訊網 (<http://ppp.mof.gov.tw/PPP.Website/>)，並請 貴公司行號踴躍申請。

二、本案簡介如下：

(一)本案停車場規劃：

- 1、中和區民樂立體停車場（以下簡稱民樂停車場）位於中和區民樂路65號（座落地號：中和區民樂段790、791、792、793、794、795、796號等7筆地號），規劃260個小型車停車位（含6個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
- 2、中和地政事務所及稅捐稽徵處中和分處地下停車場（以下簡稱中和稅捐停車場）位於中和區復興路278號地下1至地下3樓（座落地號：中和區復興段861、862、863、864、865、866號等6筆地號），規劃135個小型

車停車位（含3格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另含2格中和停車場、2格稅捐稽徵處中和分處、10格中和地政事務所、5格景安派出所等機關公務車位）

(二)委託營運期間：2年。

(三)最低定額權利金：新臺幣（以下同）2,596萬元（民樂停車場2,033萬元，中和稅捐停車場563萬元）。

(四)申請保證金：129萬8,000元。

(五)現場說明會：

1、民樂停車場：103年12月10日上午9時30分至上午10時20分，地點於停車場管理室。

2、中和稅捐停車場：103年12月10日上午10時30分至上午11時20分，地點於停車場管理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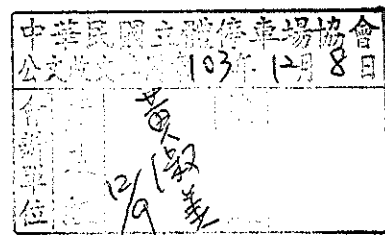
(六)其餘相關資訊，請參閱本案招商文件。

三、副本抄送中華民國立體停車場協會及臺北市停車場商業同業公會：惠請 貴會協助推廣各會員知悉。

正本：各公辦民營停車場業者

副本：中華民國立體停車場協會、臺北市停車場商業同業公會

局長趙紹廉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page, including a signature and the date '12/8'.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